

山东宝莫生物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补选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关于补选非独立董事的情况

山东宝莫生物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长陶旭城先生、副董事长冉卫东先生、职工代表董事兼财务负责人（财务总监）文莉女士、董事罗雅心女士因公司控制权变更原因，分别申请辞去所任全部职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6年2月26日披露于《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公司部分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辞职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07）。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及《山东宝莫生物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为保障公司董事会规范运作，经公司控股股东四川兴天府宏凌企业管理有限公司提名提议、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资格审查通过，公司于2026年3月4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补选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会议同意补选胡瀚阳先生、洪波先生（简历详见附件）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其任期自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七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胡瀚阳先生、洪波先生的任职资格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对董事任职资格的要求。经公司股东会选举通过后，公司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将不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备查文件

1. 《山东宝莫生物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2. 《山东宝莫生物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 2026 年第一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山东宝莫生物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3 月 4 日

附件：

董事候选人简历

胡瀚阳先生：1983年7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毕业于英国牛津大学，硕士学历。现任四川兴天府宏凌企业管理有限公司、石家庄新叶创新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长及总经理；黄河三角洲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及总经理。此前曾任山东高速（北京）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总经理、海颐软件（832327）董事长。目前兼任黄河三角洲产业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董事及总经理、东方电子（000682）、山高望岳（烟台）私募基金有限公司、上海碳生万物科技有限公司、北辰机电（835020）、新加坡 Neon 公司等多家公司董事。

截至目前，胡瀚阳先生未直接持有公司股份，系公司实际控制人；与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纪律处分；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亦未因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且尚未有明确结论；未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未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三章第二节规定的不得被提名为董事的情形。

洪波先生：1971年出生，中国国籍，管理学博士，高级经济师。历任招商永隆银行执行董事兼行政总裁，招商银行香港分行行长，招商银行合肥分行行长，中国银行安徽省分行副行长。现任 YRD Asset Management Limited 董事长。

截至目前，洪波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其担任董事长职务的 YRD Asset Management Limited 系胡瀚阳先生参股的关联企业；洪波先生与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纪律处分；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亦未因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且尚未有明确结论；未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未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三章第二节规定的不得被提名为董事的情形。